



北京 2008

奥运盛典 与 奥林匹克运动

—— 全书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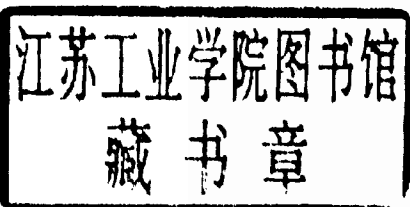


中国体育出版社

北京 2008
奥运会盛典与奥林匹克运动全书

主 编 郝宗君(北京体育大学教授)

(第四卷)



中国体育出版社

三、奥林匹克运动的文化内涵和东方传统文化精髓在北京“人文奥运”旗帜下驱动与交融

1. 奥林匹克运动的精神文化内涵是全人类共同的精神财富

奥林匹克运动开展的主要目的“在于通过组织没有任何歧视和符合奥林匹克精神的体育运动来教育青年,从而为建立一个更加和平和美好的世界作出贡献”。可见奥林匹克运动不只是局限于体育,更不只是局限于奥运会的竞技比赛,而是一种超越体育和竞技运动的关于人的全面发展、人类完善和社会发展的思想、理论和运动。

奥林匹克精神就是互相了解、友谊、团结和公平竞争的精神,具体可归纳为参与、竞争、公平、友谊、奋斗五个方面。奥林匹克运动提出“更快、更高、更强”的口号,但同时又强调“重在参与”。参与比取胜更重要,参与者在参与的过程中不断超越自己和追赶他人,不断战胜自己,才能不断进步和完善自己、实现自己,体现全人类共同努力、共同进步、不断完善和向前发展的奋斗精神。

2. 中国传统文化有着浓厚的功利主义色彩,需要借鉴其他文化加以补充完善

中国传统文化强调个人追求和实现,注重身心发展,提倡人的主观努力和坚持不懈,如“吾一日三省吾身”“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但是,在重大问题集体决策或团体合作上,互相猜忌,凡事“决一雌雄”,分个高低,争个名分。即使今天,中国人做事还是十分注重结果,而不太重视过程。因此,中国传统文化需要借鉴奥林匹克运动的“重在参与”精神,来丰富其内涵。

中国举办 2008 年奥运会,提出“人文奥运”的理念,体现了奥林匹克运动以人为本,关注人的完善和进步,人与自然协调发展的主题。另外,中国本身就拥有丰富的人文底蕴和人文资源,如果能够通过本届奥运会引导奥林匹克运动关注人类的不同文明,促进民族间的文化和思想交流,从而达成关于人的全面发展的普遍共识,将不失为全人类和国际奥林匹克运动发展中的一件幸事。

奥林匹克运动的国际导向与 中国体育文化的国际走向

在新的世纪里,奥林匹克运动应该坚持“更快、更高、更强”,还是应该进入一个和平与持久发展的“更干净、更团结、更人性”的时期?新时期奥林匹克的国际导向又能起什么样的作用?

一、奥林匹克运动的国际价值

首先,应该明确奥林匹克运动的国际特性。顾拜旦高瞻远瞩,早在恢复奥运会时就明确地主张奥运会应该是国际性的,在全世界五大洲大城市轮流举行。但是囿于当时体育的国际性不够以及经济社会条件的约束,从他提出的主张以及运动范围看,初创时期的国际奥委会显然具有欧洲文化的特性。国际奥委会创始时仅有 13 名参加者,主要来自欧洲,还有一人来自美国,一人来自新西兰。从参加者的文化背景看,还不具有广泛的国际性。奥林匹克运动的文化特性几乎纯粹是欧洲的。在国际奥委会的最初几年里,这一现象是可以理解的,因为奥运会的参加者主要来自欧洲和北美。

任何新鲜事物的发展都是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只要它符合社会发展方向和人民的愿望,就能长盛不衰。奥林匹克运动正是这样的新鲜事物。经过一百多年的发展,它已发展成为当今世界无与伦比的最广泛的社会文化现象。2000 年悉尼奥运会,199 个国家和地区的大约 11000 名运动员参加了比赛,约有 38 亿人观看了奥运会的电视直播,观看时间达 361 亿人次/小时,到 2004 年第 28 届奥运会,已有 201 个国家参加。因此,从地理、国家参与的国际性这个意义上说,奥林匹克运动已达到了很高的程度。但是,某个运动地理上的国际性不等于这个运动文化上的多样性,也不等于人们(特别是这个运动的领导人)在思想观念上对多种文化的兼容性。事实上,国际性必然要求文化上的多样性。当多种文化受到同样尊重的时候,国际性才得以真正体现。

从历史的观点看,奥林匹克文化国际性发展经历了漫长的过程,并且至今仍继续在深化。今天的情况已经不同。国际奥委会所倡导的国际性,在当年只有 12 国或 30 国参加的时候,是一个含义,如今在已有世界上二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奥委会参加的情况下,国际性的含义就完全不同了。数量上的变化不可避免地要促使奥林匹克在文化观念上发生变化。这就是为什么在国际奥委会内部逐渐形成了这样一种想法,即:为了实现国际性,奥林匹克运动应该而且必须要消除由于陈旧心理的惰性而在相当一些方面仍不时出现的欧洲中心主义或西方中心主义。

1994 年,在百周年奥林匹克大会上,通过关于《奥林匹克运动和国际谅解》的讨论,人们意识到,世界是多样的。正是文化上的多样性,使世界变得丰富多彩,应该理解和尊重这一多样性,而不是把某一种文化强加于人。结论是提出了享有差别的权利。当时问题是提出来了,但是没有进一步加以探讨。1997 年,在国际奥委会文化委员会主持的论坛上,这个问题被进一步提出。会上明确反对将某种单一文化模式凌驾于别文化模式之上的危险。论坛的最后声明强调,必须树立对不同文化加以包容和理解共同意识。值得注意的是,那次论坛仅提到包容,没有进一步明确提出应该尊重各种不同的文化。在 2000 年的论坛上再次讨论了这个问题,论坛呼吁国际奥委会防止文化的单一化。接着,旨在推动改革的“国际奥委会 2000 委员会”强调指出,“对奥林匹克运动来说,强调国际性并不意味划一标准的现代化或是文化上的单一化,更不是欧洲化或西方化。奥林匹克教育应该是更加多文化的和文化之间的”。从以上分析可以看出,这一意识是逐步深化的、明确的和发展的,奥林匹克运动成为世界青年的汇合点以及各种不同文化间的联系。

从一百多年奥林匹克运动的历史看,它之所以成功,原因之一是它对多种文化的兼容和尊重。这个明智的政策不仅确定了奥林匹克运动的多文化性,也使它更具吸引力和凝聚力。可以毫不夸张地说,多文化性正是奥林匹克运动的财富和力量所在,形成了整个世界大体育文化的“大文化圈”系统,也正是由无数的子系统(“文化圈”)在绝对的对立统一关系中组合而构成的。不论从哪一类型或层级上看,各子系统之间的关系都不是完全隔绝和互不相干的,其普遍的对立统一关系注定了各子系统之间的复杂错综和永无休止的交流、渗透以及碰撞、对抗等。它们总是相互制约,又总是相生相克与相辅相成,这才造成了世世代代波澜壮阔且多姿多彩的、永恒的人类文化历史长流。这其中的交流、渗透也好,碰撞、对抗

也好,以及各分系统(文化圈)内自身的积淀、传承也好,只能是通过广泛的传播而发生和实现的。在这样的意义上,似乎可以说,传播在全部人类文化的交流中起着决定性的作用,甚至也可以说,传播就是人类文化发展的命脉。人类文化整体以及其中的任何一个部分、一个子系统一旦失去了传播、断绝了交流,就必然会发生窒息、萎缩乃至衰亡。尤其是各子系统以及各层级之间的相互碰撞和交流,更是人类文化保持旺盛活力和永恒生机的根本动力和内在生命源。这是中国与奥林匹克文化历史发展所充分证明了的。

二、奥林匹克运动的国际价值和多文化

现在都在谈论全球化,并且存在一种误解,似乎在经济全球化的前景下,各国的文化特性将会湮没。经济全球化是发展的必然趋势,尽管会有曲折,它将加快不同文化之间的交流和融合,但是它决不会导致各国文化特性的完全丧失。相反,全球化的过程将是不同文化的共同生存和发展的过程。因为,随着经济的发展,将创造更加有利的条件来继承和发扬不同文化的优秀传统。多种文化所包含的国际价值也将随之进一步发扬。所以,我们强调多文化决不是抹杀国际价值。相反,多文化或者说不同文化之间的相互尊重、相互吸收优秀成分本身就是一种国际价值的体现。奥林匹克运动为此提供了一个很好的范例。

人们在提及国际奥委会的政策时,很自然地想到它一贯主张不同种族之间的平等。换句话说,奥林匹克运动最重要的原则,它的最基本的国际价值,就是反对一切形式的歧视,不论是种族的、宗教的、政治的、性别的。作为国际社会来说,没有什么比各国之间的平等更为重要了。国家不论大小,一律平等,只有平等才有相互尊重,只有相互尊重才能友好相处,才有世界和平。奥林匹克的箴言是“更快、更高、更强”,它激励青年人超越自我,朝着更高目标迈进。这种进取精神、全身心投入、不满足于现状是否应被视为国际价值?如果从广义上来理解国际价值,可以说,凡是人们所追求的、所向往的都具有国际价值。社会进步、经济发展、提高生活质量,是人民和社会所追求的目标和价值。在这个意义上,运动员克服困难险阻、乐于付出辛劳去争取胜利的精神,对所有人都是启迪。奥林匹克精神要求互相理解、友谊、团结和公平竞赛。奥林匹克主义的宗旨是在世界各地使体育为人的和谐发展服务,以促进建立一个维护人的尊严的和平社会。奥林匹克运动的最终目的是为建立一个和平和美好的社会作出贡献。

概括地说,奥林匹克主义所追求的目标就是培养身心和谐发展的人,以此为基础建立一个维护人的尊严的社会,进而建立和平和更加美好的社会。这正是各种不同文化和文明,不论其源于哪一个大洲,哪一个大国,共同追求的目标与社会的理想是基本一致的。当然,我们并不奢望奥林匹克主义能解决当前所面临的所有问题。各个国家能够像奥林匹克主义所倡导的国际性那样,以宽广的胸怀和开阔的视野善待各国文明成果,这样就能以尊重代替歧视,以交流代替排斥,以友好竞争代替对抗,以共处代替冲突。果真如此,则奥林匹克运动与各国民族文化的发展幸甚。

三、关于现代中国体育文化的主体

(1) 中国体育文化主体的独立价值

我们关注文化主体性,第一层含义是中国体育文化自身独立价值的确认。任何意义上的创新,它都是首当其冲的。独立价值的提出,毫无疑问地阐明了文化主题的重要性。

东方和西方的提出,首先是独立文化的表现,逐渐发展成为世界体育运动的摇篮。“东方体育”是以东亚中国古代体育为代表。东方独特的祭祀、朝会大典及礼治文化,为某些体育运动制定的规矩与后世各项运动的规则类似。如流传后世的“射礼”,体现蹴鞠比赛规则的《鞠城铭》,记载捶丸运动的《丸经》以及形成于魏晋时期的围棋“段位制”等等。这些独立体育活动都对后世体育的发展产生了深远的影响。而此时,以欧洲及地中海地区为代表的西方古代体育才刚刚起步。经过公元前8世纪至公元前5世纪的创造和发展,西方体育才初步形成,世界体育也因此而进入了一个由东西方两种不同类型体育交相辉映,平行而不同步发展的新阶段。可以说,世界体育在其发展与形成的初期阶段,是东方体育作出了重大贡献。

中国古代体育文化作为东方古代体育文化的独立代表,既是中华各民族体育文化汇集、融合的结晶,又是世界体育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世界体育的发展史表明,当世界绝大部分地区仍处于混沌、蒙昧状态的时期,以中华民族为代表的古代东方体育文化就已经从公元前5000年起开始了向文明社会的过渡。在这样一种相对先进的社会历史条件下,东方民族的体育文化便逐渐形成自己的个性,东方不仅成为人类文明的发祥地之一,而且以中华民族为代表的体育文化也成为世

界体育文化的摇篮。在东方的中国夏商周时期,“六艺教育”中就形成了以“射、御”体育运动为主的尚武教育,而且由于军事上的需要,更加推动了学校体育和军事体育的发展和提高。

“奥林匹克文化”可以看成是今天所有体育文化的总和,如果将其奉为圣明而亦步亦趋的话,中国体育文化将湮灭在这片海洋当中。中国近代学者张学诚曾开创这样的学风:非“我注六经”,而是“六经注我”。也就是说,不能让我们跟着圣人走,而必须让圣人的言论跟着我们的思想走。在今天,这种思想境界对中国体育文化仍然有着强烈的现实意义。

在谈论一个民族实现跨越式发展、成功地从落后的状态达到领先时,人们自然想到德国。它首先是哲学现代化革命的发祥地,跟随而来的是成为科技革命、技术革命的中心。哲学革命为这个民族的科技革命带来了主体性的文化家园,带来“六经注我”的宏伟气魄。如果丧失了文化主体性,一个国家就难免长久地停留在学习型社会中。学习型社会固然有与时俱进的应变能力,但缺乏文化主体的应变,却是创新的真正阻碍,没有自己独立性文化。

武术在中国几千年的发展历程中形成了多样化的运动形式和极为丰富的文化内涵,但不同的时代又具有各自相对稳定的武术价值取向和武术形态特征。竞技武术(尤其是套路)让我们依然能感受到这几千年传承下来的文化基因,依然能看到自古至今武术追求的机动灵活、变化莫测、出奇制胜的外在运动形式。现代竞技武术如同是接受了现代文化的中国人一样,区别于传统社会的祖先,但也无法一下子改变它的整体合一、综合性与封闭性。尽管竞技武术是在西方体育传入中国后逐渐形成且受西方竞技体育的影响,但其技术主体、审美标准、武德等仍深深扎根于中国传统武术和传统文化之中。在武术的技术体系中,重要的不是一招一式的“更快、更高、更强”,而是追求整体的神韵。这种神韵体现了中国古典哲学的天人合一、阴阳转化等思想,讲求世界观与人生观的和谐统一。在诸多武术理论文献中,都对武术的动与静、快与慢、攻与守、虚与实、内与外、顺与逆等辩证关系进行了生动精微的阐述,武德也是中国文化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之一。

21 世纪初,中国竞技武术在为中华民族取得巨大荣誉的同时,也在国际推广方面取得了非常大的成就。这说明了我们有勇气、有能力吸收、借鉴西方的先进文化,我们也希望能向世界展示、传播中华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可以说,竞技武术进入奥运会便是这种民族心理的反映。武术文化需要国际性交流、共融、共生、

共同发展,其竞技性、娱乐性、商业性、表演性、开放性、产业性还要加强。

(2) 知识主权 文化产权

文化主体性的另一层含义是能够以主人的身份,仔细而敏锐地看待所能支配的所有文化资源。就体育创新而言,创新的前提是拥有足够的体育资源。换言之,“六经注我”的基本前提是能够胜任于“我注六经”,这相当于我们所说的充分性模式转化问题。从历史性和逻辑性的维度上看,体育文化的体系是不可肢解的完整体系,但学习型的模式转换不可能达到理解整体的程度,而这正是新动力危机的主要原因。科技按其自身革命性进步的轨迹发展至今,留给人们单一创新的机会是有限的。我们关心的第二个问题是传统体育文化模式的创造性、更新转化问题以及奥林匹克运动的中国化问题。我们需要冷静思考中国传统体育文化模式及现代体育模式在世界体育文化发展主流中的价值如何估量。一个有趣的现象是,越是站在世界体育文化前沿的人,越是强调传统的思想纲领的优越性,爱因斯坦、波尔、维纳、普里高津、李政道都有类似的言论。它的深层合理性在于,文化越是超出机械的、无机的、有机的、线性的认识模式,从而达到系统的、有机的和综合复杂的认识高度,就越能充分体会到古代思想纲领的现代意义。吴文俊先生的机器证明理论中真正让西方人所不及的,也正是中国传统思想中的普遍性原则。英国《自然》杂志主编菲利普·坎贝尔博士在接受新华社记者采访时曾说:“目前对生命文化的研究仍然局限在局部细节上,尚没有从整个生命系统角度去研究,未来生命文化应当上升到一个整个的、系统的高度,因为生命是一个整体。”他认为,未来针对生命文化的研究方法应当是西方体育文化方法与中国古代体育文化方法的结合。中国体育文化观乃至哲学观的价值,不在于局部与细节上的深入研究,而在于能够帮助体育文化对已经获得的局部精细研究进行系统和整体上的把握。要让其价值得以实现,中国体育文化观念也必须在充分运用现代体育文化体系的基础上,进行自身的整体性转换和局部性发展。

中国科技的进步,体育的进步,环境保护的进步,到了承前启后、迎接下一个辉煌创新时代的关键时刻了。“人文奥运”“科技奥运”“绿色奥运”理念的提出与实施,毫无疑问是在创新。我们应当高屋建瓴地组织体育创新的资源,完成“体育文化自主性”的重建和传统体育文化技术的创造性转化。

四、中国体育文化的国际走向与国际发展——“我注六经”

进入新时期,国际体育竞争的格局正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创新已经成为国家

间体育乃至经济竞争成败的关键。正因为如此,我国从政府管理机构到体育文化工作者,都深刻地意识到体育文化发展必须努力实现从以跟踪模仿为主到以自主创新为主的转变,利用后发优势加强原创性,实现体育文化的跨越。

我国体育的原创性动力不足,学术界称之为“新动力危机”。这种动力危机产生的原因是多方面的。要解决这一危机,需要从文化上解决两个认识问题:一是体育文化的主体性,一个是传统体育文化模式的创造性转化(观念创新、组织创新、科技创新)。中国近代体育是中国传统体育和西方竞技体育的融合。体育文化的主体是中国传统体育还是西方竞技体育?竞争的结果人们说是西方竞技体育占了上风,成为主流。的确,现代学校体育中大部分内容都能见到西方竞技体育的身影。中国传统体育又是如何创造性地转移呢?传统体育必须创新,只能必须国际化才能进入奥运会大家庭。中国奥委会也借这一次“西风”,逐步脱离母体,独立经营,完成自主化、企业化、市场化的转制。

促进中国体育文化产业的国际发展,我国第一部文化蓝皮书《中国文化产业发展报告》指出:“文化产业在全球范围都是一个新兴产业。”联合国教科文组织把文化产业界定为:按照工业标准生产、再生产、储存以及分配文化产品和服务的一系列文化运动。在其 2000 年出版《文化、贸易和全球化:问题与答案》一书中表明,在过去 20 年中,文化商品的国际贸易额呈现几何级数增长。英国文化产业的年产值近 600 亿英镑;美国文化产业更加发达,产值约占 GDP 五分之一,其音像制品出口贸易产品占据了 40% 以上国际音像市场份额。

我国体育文化产业起步较晚,但却在短时间内获得了长足的发展。经过二十多年的培育和建设,我国体育文化产业已经初具规模,形成了包括体育出版业、体育影视业、体育音像业、体育表演业、体育娱乐业、体育艺术培训业、体育文化旅游业、体育健身文化业、奥运博物馆业、体育会展业、体育广告业、体育咨询业、体育博彩业、竞技体育业、体育股票业等在内的综合型文化产业体系,这些已经成长为我国社会主义体育经济体系中的重要组成部分,它们的产值占 GDP 的比重不断提高。

过去,文化在我国被当做纯事业来看待,无论是投入、运作和管理,都是由国家政府部门统一计划进行的。改革开放以后,文化事业性与市场性并存,文化产业得到大力扶持和发展,文化贸易扩展,开放加快,产业化使文化得到迅猛发展,以足球体育传媒为例:曾连续几年保持 25% 的增长速度。

伴随体育文化产业化发展的一个显著结果,是人民大众体育文化消费水平不断增长。据国家统计局抽样调查显示,2001年第一季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84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5.3%;人均消费支出1337元,同比增长4.2%,其中娱乐教育文化支出增长11.2%,速度快于其他支出。但也应看到我国文化消费呈现不均衡现象。据《中国统计年鉴》(2000年)分析,全国人均文化消费支出为740元,最高的北京市为1404元,居中的云南省为746元,最低的河南省为464元。我国2000年实际文化消费总量约800亿元,离专家估计的潜在消费能力3000亿元还有较大的差距。

体育文化消费水平还不高。国家体育总局科研所、信息所杜利军等《国外体育产业发展状况的研究》表明:在发达国家体育服务产品消费和体育物质产品消费所构成的体育消费市场,已形成规模,成为新的消费热点和投资热点。国家科委课题《体育产业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增长点的研究》研究表明:我国城市居民家庭平均月生活消费中,用于体育用品的消费支出保持在2.46%~3.04%水平上。孙汉超教授等国家社会科学基金课题《我国居民体育消费行为研究》,把居民体育消费水平分为四类:第一类(微体育消费)的占19.2%,居第二类(体育弱消费)的占25.9%,居第三类(体育强消费)的占37.9%,居第四类(体育高消费)的占13.3%,呈现出两头低中间高的态势。综合全国性的居民体育消费水平研究,我们发现,居民体育消费水平总体上不高,且存在不平衡现象,一是全国各地体育消费不平衡;二是城市和农村居民体育消费水平不平衡。居民体育消费仍是极具开发潜力的领域。

新中国体育发展战略与 奥林匹克运动协同发展

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改革开放的旗帜下,中国有三次重大战略决策的制定与实施,对体育事业的发展起到了至关重要的推动作用。它们分别是 20 世纪 70 年代末 80 年代初奥林匹克战略的制定与实施;80 年代中期体育社会化战略的制定与实施;90 年代初体育市场化改革战略的制定与实施。

战略是对事物发展进行全局性、规律性的谋划和决断。体育发展战略则是把战略上的问题和体育发展中的问题结合在一起,进行科学的、可行性的研究,是对一个国家、地区体育事业作出的全面性的或决定全局的谋划,是体育发展目标及其改革、措施、步骤的高度概括。其中,体育目标以及目标体系则是发展战略中首要的和关键性的问题,它决定着发展战略的价值取向和发展格局及其最终结果。

二十多年来中国体育战略的发展事实证明,发展才是硬道理,改革是发展的根本动力。只有坚持改革并不断将改革引向深化,只有与奥林匹克等先进体育文化融合,21 世纪的中国体育事业才能真正健康、快速、持续发展。

一、新中国体育发展战略

中国体育改革经历了酝酿、摸索、重新定位与深化四个阶段,逐渐形成了以奥运战略为桥梁的发展观,以“奥运战略”和“全民健身战略”协调发展,以发展体育产业为核心,以现代化理论为指导、以人为中心、以可持续化理论为依托的体育发展观。未来中国体育的发展应遵循整体性、系统性、持续性和长远性的原则,体育发展是体育与社会、自然、文化、经济和政治不断趋于协调和合理化的过程。中国体育运动的国际开放,特别是与奥林匹克运动的拥抱,注定了中国的体育改革也必须顺应奥运潮流。

(1) 奥运争光计划(奥林匹克战略)与奥林匹克运动

中国选择奥运会作为竞技体育的最高层次,表达了中国与世界体育融合的决

心与勇气。新中国成立以来,始终遵循奥林匹克宪章的原则和精神,积极拥护与参与奥林匹克运动,努力为奥林匹克大家庭的建设和发展贡献力量。1985年,中国体育发展战略研究会成立,提出了以奥运会为最高层次的竞技体育发展战略。1994年,国家体委制定并颁布了《奥运争光计划》,设立了在1996年和2000年奥运会上保持和巩固第二集团领先地位的战略目标,并提出了实现这一战略目标的对策。中国运动员在悉尼奥运会上一举夺得28枚金牌,金牌总数排名第三位,实现了中国奥运会上的历史性突破,写下了辉煌的世纪篇章。第29届雅典奥运会更是有了新的开端,特别是刘翔的飞跃,女子网球的进步。中国以奥运战略为核心的体育发展观,随着北京申奥成功又在新的世纪里得到了更进一步的强化,中国正在力图构建一种新型的举国体制,来保证这一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

中国进入改革开放的新的历史时期,孕育了数千年华夏文明的中华大地发生了前所未有的伟大变革,中国社会发展进程发生了一系列新的飞跃。特别是20世纪80年代初,中国重返奥运舞台,奥运成果世人共睹,充分展示了中国改革开放、综合国力迅速提高的成果,展示了新中国崭新形象的奥林匹克大舞台,中国当代体育成了世界奥林匹克运动的重要组成部分。面临机遇,迎接挑战,原国家体委及时调整和采取了一系列措施,通过统一竞技目标,突出奥运战略,集中力量,把有限的人、财、物用在最需要的地方,并通过各级政府和社会组织,将全国上下凝聚为一个联系十分紧密的社会群体,发挥“举国体制”的优势,自觉地追求竞技体育的最高目标,使中国的竞技体育从此踏上了建设体育强国之路,中国体育开始了全面走向世界的历程。

20世纪80年代末,随着对“奥运战略”的逐渐重视,提出了两个战略协调发展的计划,即“以奥运会为最高层次的竞技体育战略”和“以青少年为重点的全民健身战略”,对“奥运战略”的目标、实施步骤与措施等等进行了可行性研究。与此同时,国家体委为了缩短战线,集中有限的财力实现奥运争光计划,在奥运会上多得金牌,从1993年第七届全运会开始,体育比赛的项目设置原则上与奥运会设项接轨的决定,除保留传统的非奥运会项目武术外,其他非奥运会项目均不再进入全运会。由此,国家体委批准正式开展的八十多个项目被分为奥运会项目和非奥运会项目,因而产生了奥运项目与非奥运项目的巨大反差:一方面奥运项目,尤其是重点项目由于得到特别扶持,项目发展呈现出人财两旺、欣欣向荣的局面;另一方面,非奥运会项目由于投入不足,项目发展趋于萎缩,人心不稳。这种运动项目发

展不均衡现象的普遍存在,对中国竞技体育的可持续发展极为不利。再有,竞技体育的最高展示舞台是奥运会,而大多的奥运项目是西方运动文化的产物,因此,要向奥运文化靠拢,就得放松或放弃对祖国传统体育文化的提倡,或者把祖国运动文化按西方规范来改造。为了向奥运会靠拢,就得突出那些预计可获得奖牌的大项目或大项中的小项目,势必放松或放弃一大批人民大众已经或正在开展的运动项目,缩小了运动项目的运动范围,减弱了丰富性和普遍性。这样,体育运动脱离了社会经济、文化的基础,变成了社会超前的产物,导致了中国人民运动生活的颓变。体育,特别是竞技体育,在社会上难以受到重视,失去了活力,失去了社会基础,使许多所谓的奥运会项目几乎在民间失去了阵地。中国竞技体育的优势项目主要集中在射击、举重、体操、跳水、乒乓球等,除乒乓球外,其他项目在大众当中普及率偏低。而在大众中普及性较高、影响较大的三大球以及田径、游泳等项目竞技水平与其他国家相比却具有较大的差距。正如袁伟民同志在悉尼奥运会结束后的汇报发言中谈到的:“在田径、游泳基础项目和水上等项目中,我们与世界先进水平有较大差距。在社会影响大的球类集体项目中我们技术创新不够,队伍青黄不接,发挥也不理想。这些问题不解决,中国的竞技体育就不可能形成坚实的基础。”这里必须明确的一点,项目的取舍与成绩的差距,不能排除人为因素,但是体制因素同样也不可否认。

20世纪80年代中国竞技体育的快速崛起的发展动力,来自于民族的忧患意识。女排姑娘的“五连冠”,乒乓健儿的长盛不衰以及中国运动员在奥运会上零的突破,极大地震撼着民族的心灵,因为它是亿万人民社会运动的结晶。新中国竞技体育的优先发展,是在强烈的民族文化色彩背景下演出的一台台感人肺腑的“正气歌”。中国当代竞技体育始终与民族的命运、民族的解放和国家振兴保持着天然的血肉般的关系。因此,争取民族独立,振兴民族经济、民族文化和民族意识的全面现代化,实现民族的崛起与腾飞,是上个世纪民族的中心任务,它构成了时代的基本内容,社会历史的中心,民族意识的中心,也规定了中国竞技体育的基本性质和走向。

奥运争光,以竞技体育为重点。竞技体育是衡量一个国家体育发展状况水平的重要标志,也是衡量一个国家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等综合国力的重要指标。通过体育,特别是奥运会这样高水平的体育竞赛为国争光。在2000年悉尼奥运会上,中国体育代表团以金牌、奖牌总数名列第三的优异成绩实现了历史性的

突破,圆满完成了征战悉尼奥运会的任务,获得了运动成绩和精神文明双丰收。雅典奥运会上中国又有了新的突破,如网球女子双打李婷和孙甜甜的突破。中国竞技体育的伟大成就,首先得益于党和政府对体育事业强有力的领导,同时也是中国改革开放所带来的积极成果。中国竞技体育长期以来是中国政府领导下的体育事业的重要内容,我们引以为自豪的以集中领导,“举国体制”为核心的中国体育管理体制在竞技体育的发展和腾飞中,发挥了极其重要的作用。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竞技体育,为了实现 21 世纪第一个十年可持续性发展,为了保证在激烈的竞争中抢占“制高点”,跻于世界竞技体育强国之林,对以“举国体制”为核心的中国体育管理体制进行深入研究,探析“举国体制”对中国竞技体育的影响,及其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继承和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也是当前竞技体育深化改革的主要课题之一。

自改革开放以来,在良好的政治、经济与文化等社会人文大环境背景的支持下,中国政府不失时机地推出的奥运战略,20 世纪 90 年代演进为争光计划,对中国 20 世纪末至 21 世纪初的竞技体育发展目标、规模重点、质量及措施、实施系统、管理与控制提出了对策,力求高效、快速、健康地发展体育事业。依托以奥运会为主线的竞技体育,向全世界人民展示中国的政治经济、科技、文化教育等方面发展的成果。转变政府的管理职能,保证竞技体育资金的落实,把发展体育产业作为竞技体育改革的突破口之一,对竞技体育的市场进行开发和有效的监控;提高运动训练的科技含量,加大国际交往的力度;重视世界大赛成绩和发挥地方政府的积极性,进一步调整奥运项目布局,使竞技体育持续健康发展;加强训练理论研究,净化竞技体育发展环境,以赛代训,提高对奥运项目设置变化进行科学分析和预测的能力,并采取相应的对策。针对国际奥委会《奥林匹克宪章》获准列入奥林匹克运动会比赛运动项目的有关规定,对奥运会常设项目进行优化和合理的布局,其次我们要对一些符合列入奥运会条件的运动项目进行研究,并针对举办国的具体情况进行科学的预测,尤其要考虑近几届奥运会设项新的发展趋势,如增加个人和双人项目、新兴而又普及的项目。举办国的优势项目,男子有而女子没有的项目,观赏性强的项目。对这些预测好的项目,我们要早做准备,进行有针对性的项目布局和训练,这样才能有效地发挥我们的长处,多拿金牌。

奥林匹克作为一种世界文化运动,奥运精神是一种世界精神,而奥运文明也是一种世界文明。拥有 13 亿人口、五千多年文明史的中华民族就要在奥林匹克赛

场有举足轻重的地位,更要借助奥运舞台展现我中华民族之精神,在奥运赛场上为国争光,既是为民族增光,也是为世界增光。

(2) 全民健身计划

新中国成立后,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改善与提高,全民体育的开展也取得巨大成绩,人民的健康状况得到了很大提高。毛主席 1952 年提出“发展体育运动,增强人民体质”的号召,中国体育事业的性质被确定为人民的事业,“人民”的性质,“事业”的性质。1954 年又作为“党的一项政治任务”。20 世纪 80 年代以来,在改革开放中取得巨大成功的人民政府,在 20 世纪 90 年代末,从亿万人民的切身利益出发,又在构筑功在当代、造福子孙的跨世纪工程——实施全民健身计划。实施全民健身计划的主要依据是国务院 1995 年 6 月 28 日正式颁布实施的《全民健身计划纲要》,与其配套的还有《全民健身 121 工程》和《体育社会指导员技术等级制度》。全民健身计划到 2010 年的奋斗目标是努力实现体育与国民经济和社会事业的协调发展,全面提高中华民族的体质与健康水平,基本建设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全民健身体系,全面提高中华民族的体质与健康水平,基本建设成为具有中国特色的全民健身体系。全民健身计划以全民为实施对象,以青少年和儿童为重点,结合学校体育运动和社会体育运动的推广,中国各族人民特别是青少年儿童的健康水平将得到广泛的提高。中国体育的发展,其最终目的是提高全民族的体质和健康水平。现代奥林匹克运动与奥运精神,就是要实现体育各项内容的综合协调发展,既开展奥运会,又普及大众体育,还有其他一系列奥林匹克运动,以奥林匹克主义为指导,借助奥林匹克组织体系,通过国际单项体育协会,协调开展运动,这种综合协调发展的主要目的,就是促进奥林匹克体育运动在全球的广泛开展。

《全民健身计划纲要》翻开了中国大众体育工作的新篇章。中国体育健身娱乐场所的逐渐增多和社区体育的蓬勃开展,便是一个很好的写照。全民健身计划是一项针对全体国民、重点瞄准青少年的社会系统工程,对增强国民体质,对国家和民族的兴旺发达,对加快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步伐、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有重大深远意义,对中国人民整体健康水平也有直接的影响。无疑,这是一项功在当代,立在千秋的大好事,是一种可持续发展战略。现代社会的大生产和科技革命要求中国社会的公民无论从体能、健康状况还是心理需要上,都把体育健康作为一种必不可少的生活内容。未来社会对人的健康提出了新的要求,特

别是小康社会需要有与之相适应的小康体育。

衡量一个国家体育发展状况的标志包括多项内容,而全民健康的状况尤其重要,如人们的体质和健康水平,体育的社会化程度,包括体育是否已渗入到社会的各个领域、体育人口比例、社会体育的水平、体育科学技术水平、体育的运动技术水平与最高成绩等。

如果中国北京成功举办 2008 年第 29 届奥林匹克运动会后,中国人是否不再为奥运会上的金牌而激动?中国体育的重心是否开始重点全面转向全民健身运动?老百姓关心自己的健康,关心自己的休闲和娱乐,小康社会民众的兴趣是否会以提高生活质量为前提?我们可以大胆地想象:未来的体育应该是融体育、健身、娱乐、文化、艺术于一身的综合性运动,是可以在氧吧或乐吧进行的一种享受性的轻松运动。如办公室 3 分钟运动、家庭小器械运动、车站等候 3 分钟、看电视 3 分钟运动等等。体育观念、体育手段要创新。未来体育不应该在 40℃ 高温下在操场上跑 1500 米来健身。

(3) 两个战略协调发展的体育发展

国内外社会学研究成果表明,城市人口的政治、经济生活水平与动向,可成为衡量一个国家政治与经济的“晴雨表”,其文化生活(包括体育)也往往成为一个国家和民族文化的代表模式。它通过传播与衍射,可以逐渐扩散到城市以外地域,从而左右着某一文化生活的发展倾向。因此,全民健身计划作为一种健身文化,开展得好坏将直接影响到中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纵观当今世界,许多国家的政府都已经认识到,一个国家的国民素质的评价,必须包括道德修养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身体素质三大部分。发达国家的经验表明,大众体育的发展程度已经成为衡量社会进步的一项重要标志。中国体育的整体发展离不开两个战略的协调发展。

以全民健身计划和奥运争光计划为重点的面向 21 世纪的中国体育发展战略,要稳步实施和逐步达到目标,必须有强有力的保障机制。这个保障机制就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是中国体育依法行政,以法治体,把体育工作纳入法制化轨道,确保中国体育事业的可持续发展的直接法律保障,还要尽快制订全民健身条例。奥林匹克运动的知识产权、法律事务对中国就是一个极好的传播与教育。综上所述,以全民健身为基础,以奥运为中心,以竞技为重点的中国体育可持续发展战略,将为奥林匹克理想和精神写下新的篇章,